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委任執行董事 兼常務副主席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許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常務副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許琳先生(「許先生」)，59歲，長期從事經濟管理工作，曾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稅政司及關稅司處長、中聯辦經濟部副部長、行政財務部部長、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業務總監以及佳兆業(香港)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主席等職務。許先生經過多個崗位歷練，擁有紮實的經濟理論功底和豐富的管理經驗。彼為林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4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彼亦擔任粵港澳灣區企業家聯合會之副主席。許先生曾於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擔任香港公眾上市公司兆邦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0)的執行董事。

許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協議，為期三年。該委任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且其項下之委任期限受限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條款，許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薪酬合共港幣3,200,000元。許先生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以及董事會在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和當前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許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許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許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呂建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許琳先生(常務副主席)、楊興文先生、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即Jean-Guy Carrier先生及鄭家純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徐耀華先生、謝湧海先生及王石先生。